

服务范围:

2025-2026 中国女子排球超级联赛（常州赛区）运营服务

服务要求:

1. 中标人应严格执行相关比赛的竞赛规程和相关规定，按照采购单位的需求完成相应各项工作。
2. 开展赛事策划、组织、实施商务开发、票务开发等项工作（商务开发应严格按照联赛要求及排他性）；并在联赛前拍摄赛事宣传片、球队证件照、写真照、合影等，联赛中为球队提供相应的赛事宣传策划实施。
3. 负责主场赛事相关人员：新闻官、辅助裁判员、志愿者、DJ、啦啦队员、工作人员等的招募管理并承担其劳务费。
4. 负责承担主场赛事安保人员及安检设备所产生的费用。
5. 负责承担主场赛事的转播费。
6. 负责承担主场赛事的场租费。
7. 负责承担主场 LED 场地广告屏（0.5 米高度）购置费或租赁费。
8. 为保障赛事各项筹备工作按期开展和赛事如期举行，中标人派驻专业赛事组织团队，并自行承担上述员工的薪资、保险、差旅及补贴等各项人工费用。
9. 按照联赛要求对场地进行布置（不包含地胶、鹰眼设备等器材的购置），并印制秩序册、证件等制作品。负责配合采购单位及场馆单位赛季期间按照联赛要求进行场馆设施保障，包括不限于场馆用电、用水、灯光、温度控制与维护的沟通协调，功能房及场地的布置，有线及无线网络网线安装、调试与维护，音响与大屏的设备调试，现场直播团队对于场馆要求的设备配备与对接。
10. 联赛期间安排按照排管中心的要求及时上报负责相应的商务报批，中标人应将相关材料及时积极报给商务负责人。如因材料没有及时上报出现问题，则相应的责任人承担责任。
11. 本活动涉及公安，赛事开始前配合体育系统、场馆方完成相关审批手续（参加活动人数在 1 千人以上的必须经公安审批）。
12. 负责协调本次活动过程中的安全、保卫工作。
13. 承担活动搭建、安装、拆卸、运输及善后清理场地（恢复场馆使用前原样）工作，中标人进行上述活动时不得影响其他承租人在公共区域的活动。
14. 中标人不得变动或修改场馆的布局、建筑结构和基础设施，或对其他影响上述事项

的任何部分进行变动或修改。在租用期间，如需在场馆内的柱子、墙面或廊道等建筑物上进行装修、设计或张贴，须事先得到场馆方书面许可，否则场馆有权不需通知即可拆除上述物品，中标人须负责拆除和恢复修理所产生的一切费用。

15. 租用期间，中标人应保持场馆公共区域的清洁和畅通。

16. 负责联赛期间安排主客队与裁判酒店到赛场的车辆，并承担费用；裁判及主客队的接送机、接送站的费用。

17. 商务开发：包括不限于场内地贴、LED 广告、横幅、场内食品饮料的开发与售卖、赛场外巨幅广告位权益、比赛大巴车、球员出席供应商举办的活动权益等。（具体权益视联赛开放给赛区权益而定）。

18. 票务开发：进行赛事票务推广、售卖、门票背后广告权益开发等工作，承担票务方面所发生的开销，票务全部收益归中标人所有。每场给予一定数量的票供主队俱乐部使用，观众席开放达到 80%。

服务标准：采购人委托中标人进行的各项业务均会给予中标人合理的工作周期，如有变动，会书面形式通知中标人，双方协商认可后按新计划执行。